

证券代码：300632

证券简称：光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上海赛勒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及共同设立**  
**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莆股份”）拟与上海赛勒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勒光电”）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的技术优势，联合开发光通信模块的光引擎产品。并拟进一步合作，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主要从事光引擎产品、车载光通信模块、星间光通信模块、OCS、OIO等前沿光通信技术及关键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以及海外交付的PIC芯片封测及销售等业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为5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3750万元（持股比例为75%），赛勒光电认缴1250万元（持股比例为25%）。合资公司设立完成后，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本次与上海赛勒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及共同设立合资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风险提示：**

1、合作协议为双方开展紧密合作的框架性约定，履约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双方经营计划、发展战略调整以及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合作协议变更、中止或终止的情形，合作协议具体执行和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资公司尚未设立，相关业务尚未开展。在合资公司设立过程中及其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技术研发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设立失败或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对公司战略布局和未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

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上海赛勒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及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与赛勒光电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充分发挥赛勒光电在光引擎等光通信领域与公司在光电共封领域的技术优势，形成技术互补与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共同打造PIC+光引擎产品的全链条解决方案，共同推动高端PIC芯片的产业化落地，强强联合实现战略共振、生态协同。

基于上述《合作协议》，公司与赛勒光电拟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光莆赛勒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开展光引擎产品、车载光通信模块、星间光通信模块、OCS、OIO等前沿光通信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以及海外交付的PIC芯片封测及销售等业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3750万元（持股比例为75%），赛勒光电认缴1250万元（持股比例为25%）。合资公司设立后，公司持有合资公司75%股权，合资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与赛勒光电签署《合作协议》及共同设立合资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上海赛勒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200号2幢3层
- 3、法定代表人：甘甫烷
- 4、注册资本：162.4847万元人民币
- 5、成立日期：2018年03月02日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1MA1W59H40N
-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

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营业务：主要从事高性能硅光子集成电路与光引擎产品的研制，是国内领先的硅光技术平台型企业，核心产品覆盖 800G/1.6T 等硅光芯片、400G/800G 相干通信产品。其中，800G/1.6T 硅光芯片依托成熟 CMOS 工艺，具备小尺寸、低成本优势，目前已实现规模化量产，3.2T 硅光芯片正在加速推进工程化验证。

10、股权结构：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甘甫烷	40.642	25.0128%
上海芯思潞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375	11.9242%
上海懿奕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25	21.9251%
嘉兴科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3.0772%
西岸科技（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	15.3861%
苏州耀途进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28	9.4951%
深圳市普合萤火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4665	3.9798%
青岛信达普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1078	0.0663%
深圳市淮泽中钊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333	1.9899%
苏州海晟闲庭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102	1.9757%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01	1.3171%
无锡太湖山水闲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102	1.9757%
湖州南浔兴证科技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66	1.8750%
<b>合计</b>	<b>162.4847</b>	<b>100%</b>

截至目前，赛勒光电工商变更手续尚未完成。赛勒光电实际控制人为甘甫烷。

11、关联关系：赛勒光电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12、履约能力分析：赛勒光电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955.0533	4,866.9924
总负债	2,008.1510	2,374.0003
净资产	1,946.9023	2,492.9922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7500	820.2234
营业成本	0.9888	212.6418
利润总额	-444.0862	-1,210.45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0862	-1,210.4533

注：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4、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赛勒光电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业务与技术合作

1、赛勒光电和光莆股份应充分发挥各自的技术优势，联合开发光通信模块的光引擎产品，并尽最大努力落实光莆股份成为赛勒光电客户在光通信模块的光引擎产品领域的供应商。

2、赛勒光电应当保障供应其PIC芯片产成品数量20%以上用于光莆股份光通信模块的光引擎产品销售。

3、赛勒光电与光莆股份共同开发所形成的光通信模块的光引擎相关的知识产权及产品具有排他性。

#### （二）成立合资公司

1、光莆股份与赛勒光电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原则进一步进行业务合作。成立合资公司，共同为客户提供从PIC芯片到光引擎产品，让光莆股份的光电共封技术拓展到新的应用领域。合资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光莆股份认缴3750万元（持股比例为75%），赛勒光电认缴125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5%），双方应按照届时合资公司章程及达成的其他书面文件完成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实缴。

2、合资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光引擎产品的研发及销售；车载光通信模块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星间光通信模块的研发、制造及销售；OCS、OIO 等前沿光通信技术的研发、关键产品的制造及销售；海外交付的 PIC 芯片封测及销售。

（1）销售方面：双方应利用自身资源为合资公司开拓客户，赛勒光电应尽力最大努力落实合资公司成为赛勒客户在光引擎产品领域的供应商。

（2）生产交付方面：针对光引擎业务，由赛勒光电提供 PIC 芯片，合资公司进行光引擎产品的研发及销售，光引擎的光电共封委托给光莆股份完成；针对需要在海外工厂交付 PIC 的客户，由赛勒光电提供芯片设计方案及芯片，合资公司指定其海外工厂作为该等 PIC 产品的封测实施主体，完成封测工作后由合资公司直接向海外客户履行 PIC 产品的交付义务。

3、合资公司管理层股票激励：光莆股份拟保留合资公司的核心人员获得光莆股份股票激励的权利。在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合资公司团队认购股票激励的时间及份额由双方协商决定，具体激励方案以届时光莆股份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票激励计划为准。

### （三）后续控制权收购计划

1、赛勒光电本轮增资交割日后，如除光莆股份外的其他方要求收购赛勒光电股权且赛勒光电第一大股东发生实质性变化，则光莆股份有权优先于其他方以不劣于其他方的收购价格、条款和条件收购赛勒光电的部分或全部股权。

## 四、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光莆赛勒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2、注册地：上海

3、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4、业务范围：光引擎产品的研发及销售；车载光通信模块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星间光通信模块的研发、制造及销售；OCS、OIO 等前沿光通信技术的研发、关键产品的制造及销售；海外交付的 PIC 芯片封测及销售等。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6、股权结构：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750	75%	货币
上海赛勒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50	25%	货币
合计	5000	100%	货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资公司尚未成立。合资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信息，以当地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签署合作协议事项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对公司光电共封技术在光通信领域的应用拓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通过充分发挥双方的技术、资源、市场等优势，推动双方共同研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实现共同利益，符合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市场开拓、新业务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合作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赛勒光电形成严重依赖。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合作协议》的履行和实施情况而定，后续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

本次与赛勒光电共同设立的合资公司，将依托公司领先的光电共封技术优势、卓越的光电模组与器件集成能力、海外生产基地资源和先进的半导体生产管理经验，以及赛勒光电在硅光芯片、光引擎、光通信领域的核心技术壁垒和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形成技术互补与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共同打造 PIC+光引擎产品的全链条解决方案，打通从硅光子芯片封测到光引擎的完整技术体系和交付能力，快速响应全球市场需求，让公司的光电共封技术快速拓展到新的应用领域，为公司积极拓展新的增长极。

## 六、风险提示

1、合作协议为双方开展紧密合作的框架性约定，履约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双方经营计划、发展战略调整以及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合作协议变更、中止或终止的情形，合作协议具体执行和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资公司尚未设立，相关业务尚未开展。在合资公

司设立过程中及其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技术研发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设立失败或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对公司战略布局和未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与赛勒光电之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